

信用卡套现：经济受损法律风险大

随着近年来央行对于信用卡套现防范机制的健全，信用卡套现风险总体呈回落态势，然而信用卡套现案件依然时有发生。对此，一位业内人士提醒持卡人，不要贪图蝇头小利去找不法商家进行套现，因为这样做最后吃亏的还是自己。

套现率回落至千分之一

在日前召开的防范信用卡套现风险新闻通气会上，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司长励跃表示，目前信用卡套现率总体呈回落态势。据励跃透露，2011年第四季度，信用卡套现率为千分之一，较2009年第一季度千分之二点七的最高值回落明显。而在回应近年来信用卡套现案件频发数额巨大的问题时，励跃表示，中国央行中国银联和各银行今年将严格监控信用卡套现，防范恶意透支，确保信用卡市场长远健康发展。

而从信用卡呆坏账率的统计情况看，近年来信用卡套现造成的信贷损失没有明显增加。据中国人民银行统计，从2006年第一季度以来，信用卡呆坏账率(信用卡逾期半年未偿信贷总额占期末应偿信贷总额比重)呈稳中有降趋势，从最高点5.2%下降到目前的1.4%，为历史低点，显示信用卡信贷质量尚好。虽然目前银行难以统计出呆坏账中由于信用卡套现行为带来的资金损失比重，但信用卡整体资产质量尚好的情况，说明恶意透支类的套现以及套现带来的信贷风险尚在可控范围。

励跃同时指出，总体来看，信用卡套现是通过虚构消费交易方式套取银行资金，是一种违规违法行为。励跃表示，下一阶段，央行将继续完善相关制度，尽快出台《银行卡收单业务管理办法》，强化收单机构对特约商户和受理终端的管理，按照监管要求趋同原则，明确非金融机构收单业务经营要求。此外，据励跃透露，央行将继续推动出台《银行卡条例》，研究建设银行(601939)卡业务管理和服务系统，搭建风险信息共享和业务管理平台。

虽然监管层面加大了监管力度，套现率也总体呈回落趋势，但违规套现的现象依然存在，很多违规中介机构也依然活跃在市场上。对此，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副司长樊爽文在日前接受相关媒体采访时表示，一方面从发卡方来看，由于信用卡市场刚刚起步，各商业银行纷纷跑马圈地。而在追求发卡数量及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就会忽视对发卡质量的要求，对信用卡申请人资质的审核有所放松。另一方面，从收单机构来看，收单机构可能对于商户的管理不严格，没有按照规定对商户进行日

常的巡检，也会造成信用卡套现的发生。

此外，光大银行(601818)信用卡中心总经理戴兵表示，防范信用卡套现难度不小，这是银行业的普遍共识。通过系统监控缺乏有效甄别标准，而通过人工筛选，管理成本高，准确性也不够。中国银联助理总裁舒世忠认为，不法分子套现手法也在不断更新换代，其中不乏运用高科技手段违规套现，这也从另一个侧面增加了监控难度。

套现后果

经济受损法律风险不小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信用卡俨然已经成为了众多消费者的生活必备品。提前消费，免息期内还款也是大家使用信用卡的主要方法。而对于信用卡的提取现金功能，相信大多数持卡人并不陌生。然而通过正常取现的方式，一方面只能取出额度50%的现金，另一方面还要支付不菲的手续费。市场上一些违规操作的中介机构就此看到了其中所谓的商机。

据商报记者了解，目前很多中介公司是按笔收费的，一笔收10元钱，有的封顶为120元或者套限额的1%，这导致众多套现公司染指套现生意。据一位银行业内部人士分析，信用卡套现的主体一般分为两类，一类是资金周转出现问题或者短期融资需求强烈的持卡人，另一类是想投机取巧去投资更高收益的持卡人，其中也不乏一些持卡人是急于拿这些钱来还款的。

某国有银行信用卡中心工作人员提醒，对于持卡人个人而言，信用卡套现行为将给其自身带来极大的风险。表面上来看，持卡人通过套现获得了现金，并且减少了利息支出。然而实质上，持卡人终究是需要还款的，倘若持卡人不能按时还款，就必须负担比透支利息还要高的逾期还款利息，而且可能造成不良的信用记录，以后再向银行借贷资金就会非常困难，甚至还要承担个人信用缺失的法律风险。

樊爽文对此表示，通过信用卡套现把现金套出来之后，进行一些投资理财等活动，风险会比较大，可能会出现不能按期还款，如果不能按期还款，将会付出滞纳金和利息支出。这对于个人来说，其实是计划财务外的一种负担。此外，还影响到了个人征信记录，甚至有可能惹上官司。而倘若所投资的产品没有预期中的高收益，那将会赔了夫人又折兵。因此持卡人不要为了一点蝇头小利而盲目套现，到时候后悔也无济于事。

